



Ausupre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澳至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1)

代表委任表格 股東週年大會

本人／吾等(姓名) _____ (附註1)

地址為 _____ (附註1)

為澳至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股份」) _____ (附註2) 股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姓名)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克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九龍觀塘榮業街2號振萬廣場3樓The LU + A室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就會上所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或動議表決。本人／吾等的代表獲授權依照下文指示(附註4)就下列決議案表決：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2.	批准就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派發每股本公司股份2港仙末期股息。		
3.	(a) 重選蔡志輝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重選陸定光教授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c) 重選尹祖伊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		
5.	續聘久安(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		
7.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8.	在召開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所載第6項及第7項決議案獲通過的前提下，藉加入根據通告所載第7項決議案授予的一般授權所購回的股份數目，擴大通告所載第6項決議案所授予的一般授權。*		

* 有關所提呈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30日的通函所載的通告。

簽署： _____ (附註5及6) 日期：2025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本表格必須填上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姓名。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並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登記於 閣下名下的所有股份有關。
- 本公司股東(「股東」)可自行選擇委任一名(或倘其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則一名以上)代表。倘作出有關委任，請於空欄內填上受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但必須代表 閣下親身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倘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獲委派，原代表委任表格可影印使用。倘未註明委任代表姓名，則大會主席將出任委任代表。
- 重要提示：倘 閣下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倘 閣下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如無任何指示， 閣下的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除通告中所述決議案外， 閣下的代表亦有權於2025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通告提述以外的適當提呈的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如欲對有關決議案就 閣下部分股份投票贊成及部分股份投票反對，請在有關欄內填上股份數目。
-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委託人或經其正式書面授權的授權人簽署。倘屬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鋼印，或高級職員或授權人獲正式授權人士簽署。
- 倘屬聯名股東，僅需任何一名股東簽署即可，惟必須列出所有聯名股東的姓名。
-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於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則就有關股份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首位者方有權投票表決。
- 本代表委任表格填妥並經簽署後，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的該等副本須於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舉行前不少於48小時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 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改動，均須由簽署人簡簽認可。
- 本公司對任何未妥善完成的代表委任表格保留處置權利，若本公司按其絕對酌情決定權視相關不正確之處為不重大錯誤，將會視該等表格為有效。
-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於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若公司股東委派代表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該代表須出示身份證明及該股東董事會或監管組織委派代表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的決議案副本。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本聲明中所指「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的「個人資料」具相同涵義。
- 閣下乃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用以處理 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及／或要求。
- 除非按法例規定，例如應法庭命令或執法機關的要求，否則 閣下的個人資料將不會轉交其他第三方(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除外)及將在適當期間保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查閱及／或修改 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向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提出。

本代表委任表格備有中、英文版本，兩者之間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